注册商标续展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四十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的续展注册申请已核准，予以公告。续展注册的有效期为十年，有效期限自该商标上一届有效期满次日起计算。

注册号： 791496

商标： 图形

类别： 25

注册人： 查尔斯高玛及儿子股份有限公司
CHARLES KOMAR & SONS，INC.

注册号： 791853

商标： 联艺

类别： 41

注册人： 联合艺术家公司
UNITED ARTISTS CORPORATION

注册号： 792590

商标： 德星

类别： 7

注册人： 佛山市顺德区容桂德星阀门制造有限公司

注册号： 793989

商标： 鹿鸣春

类别： 42

注册人： 沈阳鹿鸣春饭店有限公司